

立法會衛生事務委員會 加強公營醫院系統的傳染病設施

目的

本文件旨在向委員簡介加強公營醫院系統傳染病設施的建議方案。

背景

2. 近期爆發的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(綜合症)，顯示我們有需要加強和擴展公營醫院系統內的傳染病設施。現時公立醫院只有有限的病房設有負氣壓房間，部份設有獨立洗手間／淋浴設施。現時公立醫院只有 177 間病房設有負氣壓房間，這些隔離房間一般是以兩間一組的形式設於標準病房內。這些隔離房間分佈於不同專科的病房內，原本是為處理偶然爆發的傳染病或在醫院內感染的疾病而設的。不過，要調動這些分散在整間醫院不同地方的隔離房間，以應付大規模傳染病爆發卻相當困難。

3. 在綜合症爆發期間，公立醫院作出了臨時安排，除了增加病床距離外，亦在綜合症病房安裝抽氣扇，以盡量減少交叉感染。雖然安裝抽氣扇可在綜合症病房內製造負氣壓，以及改善空氣稀釋的效果從而減少空氣中的微生物含量，這個應急措施卻大大影響醫院空調系統的製冷效能，以致病房的溫度升高，使醫護人員的工作環境在炎熱的天氣下變得惡劣。除此之外，所有這些臨時安排均不能在病房內產生隔離功能。就此，一間標準設計的傳染病隔離房間應可提供 100% 的新鮮空氣、負氣壓設施、閉鎖空氣的前室，以及獨立的洗手間和淋浴設施。由於綜合症主要是經由飛沫和噴霧傳播，處理綜合症病人的隔離設施應設有負氣壓房間和獨立洗手間。

4. 興建專為處理傳染病的設施需時。興建一所傳染病醫院約需六年；在一間急症醫院加建一座傳染病大樓則需三年。為了替香港作好準備，以應付在今年稍後時間可能再次爆發的綜合症，我們需要加強公立醫院內為處理懷疑感染綜合症病人而設的「發燒」病房以及綜合症病房的設施，作為一項短期措施。醫院管理局(醫管局)在檢討了過去數個月本地和世界各地在處理綜合症的經驗後，建議將來由豁下的

急症醫院分擔處理綜合症病人的責任，並且根據以下原則制定了集中處理病人的策略-

- (a) 分階段動員醫院處理綜合症病人；
- (b) 為免嚴重影響現有服務，每間醫院處理的證實感染綜合症病人數目不應多於 50 名。當出現大型爆發時，數目可增至 100 名。每間醫院於任何時間不應處理多於 100 名病人；
- (c) 懷疑感染綜合症個案的數目可為證實感染綜合症個案的數目的四倍；
- (d) 為了盡量減低交叉感染的風險，會先安排懷疑感染綜合症的病人使用隔離設施；
- (e) 基於「可能」感染綜合症病人交叉感染的風險較低，可把這類病人集中在通風系統已獲改善的開放式病房內；以及
- (f) 基於懷疑感染綜合症病人所需的醫護照顧的程度較高，應把這類病人集中於設有深切治療部設施的急症醫院。

就此，醫管局確定需要為九間主要急症醫院，即雅麗氏何妙齡那打素醫院、廣華醫院、東區尤德夫人那打素醫院、威爾斯親王醫院、瑪嘉烈醫院、伊利沙伯醫院、瑪麗醫院、屯門醫院和基督教聯合醫院進行大規模的改善工程，加強其「發燒」病房和綜合症病房的設施。醫管局已因應集中處理病人的策略，以及各間醫院應付服務需求的需要與醫院佈局的局限，為該九間急症醫院制定了可行的短期改善計劃。

5. 作為一項較長遠的措施，我們正計劃在瑪嘉烈醫院、雅麗氏何妙齡那打素醫院和屯門醫院各加建一座傳染病大樓，為該三間醫院提供妥善和規劃周詳的隔離／感染控制設施。每座擬建的傳染病大樓均可提供約 100 張隔離病牀，並會由所屬醫院的現有服務支援(例如放射診斷(包括電腦掃描)、內窺鏡檢查、手術室、分娩和生產)。醫管局正就興建該三座傳染病大樓擬訂詳細計劃和設施需求。

實施中期措施

6. 我們建議在九間公立急症醫院，即雅麗氏何妙齡那打素醫院、廣華醫院、東區尤德夫人那打素醫院、威爾斯親王醫院、瑪嘉烈醫院、伊利沙伯醫院、瑪麗醫院、屯門醫院和基督教聯合醫院進行改建及加建工程，改善其「發燒」病房和綜合症病房的設施，以處理日後可能爆發的傳染病(包括綜合症)。建議進行的改善工程包括-

- (a) 製造負氣壓坡度，以便空氣由「清潔」區(例如病房走廊)流入「不潔」區(例如病人房間)；
- (b) 以每小時不少於 12 次的換氣率，供應 100%的新鮮空氣；
- (c) 安裝低水平排氣系統，改善氣流模式；
- (d) 安裝高效能空氣粒子過濾器，過濾飛沫和噴霧；
- (e) 密閉式病人房間，防止交叉感染；
- (f) 在現時開放式的病房單間加門；
- (g) 在病房單間內提供獨立洗手間和淋浴設施；以及
- (h) 為醫院員工提供感染控制設施，例如更換外袍地方、員工更衣室、淋浴設施和洗手盤。

7. 建議工程完成後，該九間醫院將可為證實感染綜合症病人提供 167 間隔離房間總共 492 張病床，以及為懷疑感染綜合症病人提供 369 間隔離房間總共 789 張病床。詳情載列於附件。

8. 我們計劃於 2003 年 7 月向財務委員會(財委會)申請撥款，以加強九間公立醫院短期的隔離設施。按付款當日價格計算，工程費用估計約為 4 億元。如財委會批准撥款，建議的改善工程將於 2003 年 7 月展開，以期於 2003 年 10 月竣工。

徵詢意見

9. 請議員備悉本文件內容。

衛生福利及食物局
2003 年 6 月